[illegible]政局 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本館開設北京正陽門外櫻桃斜街中間路北

群強報

大中華民國二年十二月四日 陰歷歲次癸丑年十一月初七日

本報出版第五百四十七號（星期四）

電話南局五百零三號

今日另有附張隨報奉送不取文

▶本報價目◀

（北京）每份銅元一枚 每月[illegible] 三十枚 三十三枚 [illegible]

（外埠）[illegible]

▶各代派處◀

[illegible]

▶廣和樓 鴻慶班◀ 陰歷十一月初七日

●金秀山 穆柯寨 德俊如 何佩亭

●運月亭（林春岳）嘉興府

章久峯 斷密澗

陳文啟 六月雪

龔雲甫 太君辭朝

李順亭 朝陽閣

張彩林 ●劉鴻升● 劉春然 完璧歸趙

●九陣風● 侯俊山 酒醉 盜洲城

中和園 十一月初七日 夜戲大減價

金鳳奎 水漫金山

小菊芬 小月芬 天小月芬 獨占花魁

陳巧玉 三上橋 金月仙

杜云紅 罵閻 張小仙 斷橋●

賈云紅 三疑計

金月蘭 祭塔

小蘭芬 美蝴蝶

（小）來寶 杯

中和園 陰歷十一月初七日 白天大減價

小菊芬 小蘭芬 連環套○ 小月芬 坐樓●

金鳳奎○ 小來寶

金云二 進宮● 小玉 恒少華山○

金月蘭○ 小菊芬

張小仙 殺廟 陳玉巧 蜜蜂計

●杜云紅● 斬子

金月仙 草橋 驚夢

妙術普濟

吾友安文光者素工岐黃之道今由中醫學畢業復蒙警署考准施醫三個月十一月初一日無論內外兩科均收號金五枚先生精與婦科咽喉科耳鼻科及花柳等症善用針法余眷屬親友所患[illegible]幸全愈先生厲鼓東草廠南口內路北 韓威岑敬啟

本館職任

發行兼編輯 陸澤 住本館

印刷 郝寬臣 住鐵老鸛廟協進印字館

電話南局四百六十二

無名氏鑒 惠稿拜讀 無任欽佩 惟字數太多 不滿一版 狗尾續貂 誠恐點金成鐵 思維再四 本館敬啟

廣告 九陣風 張[illegible] 金秀山 特 穆 ▶張彩林 岳 王福壽 東 黃長鳳合大 [illegible]

……宅面議可也　……英宅謹白

瑞輔臣啟事●余原在安市塡吉祥茶園經理於壬子正月十七日該園被焚余遂撤帳逃出交還業主査收並無夲代不淸現因該園重敷舊塋開市在邇今因事繁暫不負責　瑞輔臣謹啟

聲明招租　今有干廣福斜街高陞小班現在挪移房交業主如有欲租者請至長巷下頭條路西耕潤堂田宅面議以免錯悞　本房主人謹白

●演說●

敬告商界諸公（續昨）

陸哀

諸君要知道政府維持我們　不維持我們　是一件事　我們自己辦我們自己的事　又是一件事　我們今日最急的事　就是**淸理從前的帳目**　仿照各省辦理　**分年攤還**　無論早晚　這件事情終久是要辦的事　此事之當辦　與辦理此事之利益　諸君久在商界　自然是知道的　無庸贅述　以如此重要之事　何以遲至兩年　尙沒有辦出頭緒來　以余揣測　厥有數因

（一）誤于**無人發起**也　淸理帳目之事　本是一件最難的事　就一家論　其頭緒紛繁　猶不可日夕就緒　何況以京師地面之廣　鋪面之多　要想大家努力齊心　說成了一句　豈非是一件頂不容易的事　你推我讓　誰亦不肯出頭　苟且因循　遂鑄成今日之大錯　此爲原因之一

（二）誤于**人心之不齊**也　諺有之曰　十個指頭不能一般齊　商家亦然　各行之中　行與行不同　各鋪之中　鋪與鋪不同　有內欠多者　有外欠多者　內欠多之家　其心急于**索帳**　匀年之說所不願聞也　外欠多之家　其心在于**拖帳**　遲延愈久　愈以爲計之得也　雙方之心理不同　于是有以淸理帳目之言進者　則你言我語　東扯西拉　全都不從顯內着想　必令提議之人　知難而退　取消前言　其事乃止　此爲原因之二

（三）誤于**知識之薄弱**也　商界諸公　具有商業之知識者　原不乏人　不敢一筆抹煞　然有知識者居朝之一二　無知識者實居十之八九也　自政府有損害賠償之宣言　于是腦筋中　遂流入此一種雜念　十患暮想　舍此四字外　更無他念雜于其間　久而久之　於此四字之中　又變成一種**搪帳之第一妙法**　有人以舊帳來索者　即以此四字應之　此外語以他事　均非所樂聞　亦非所計及也　此爲原因之三

此三種原因　第一種原因　誤於苟且因循　此不待言者矣　其第二種原因　就外欠多之家言之　當此市面不振之時　必使各交易之家　如期收付　安能有此事實　勿曰立定年限　即於要帳有窒礙也　試思之　去年春季　即有人提倡此說　未能實行　屈指已過兩年　此兩年中　公等索取帳目　究何如者

倘使匀年之說實行　則每年收取一成　二年之中　此二成帳目　因已到手矣　于公等**利乎害乎**　願公等熟思之　至其外欠多之家　其意又有不同　以爲長此拖延　倘可一毛不拔　假令分期攤還　必須如期付給　豈非至窕之事　不知公等不將舊帳結清　必不能交易新帳　不能交易新帳　必不能開市營業　當此饔飧不繼之秋　償還舊帳　固爲至難之事　究竟公等開市營業　其目的何在　伙計之工食也　鋪內之開支也　凡此之類　在在需錢　試思一年之內　鋪中需用若干　此等用費　均可謂之糜費　至欠人之帳　仍不能減損絲毫也　與其大家游手賦閑　虛糜股本　何如早將舊帳結清　經營新業　一年浪費之欵項　撙節歸還一二成之舊帳　不猶爲**彼善于此乎**　此吾所以不憚舌敝唇焦　願與諸君**細打此一算盤也**

至於第三種原因　損害賠償四字　現在政府情狀　一定不能成爲事實　前已言其大概　諸君當此無可如何之時　拿此一種名詞　搪塞帳主　亦具有不得已之苦衷　其是否爲計之得　姑不具論　吾今有一言欲叩問諸君者　欠人之帳　自非關閉　能不付給乎　舊帳既不能還　生意又不能做　每年鋪中所用之欵項　共需若干　長此不變　未來之收場　到底要弄到什麽地步　諸君亦會一思及否　由是觀之　衶帳之不可不清理也　彰彰明矣　（仍未完）

●本館要電●

杭州電●鄂省懸賞通緝之要犯劉雲山　現已在浙江地面擒獲　▲安慶電　倪督有將胡萬泰永遠監禁之說　現已押入懷甯獄中▲甘肅電　甘肅布政司田駿豐　近經革職　由軍隊押送來京　業已起程　查田氏曾開挪公欵　並反對政府云

●國事要聞●

大總統通電內容●總統府消息　日前大總統交下祕書　拍致各省通電一道　飭其從速拍發　探其內容　係電告繼續借欵　最近往來交涉情形　略謂該欵條件　中央政府與五國銀行團交涉　日有進步　刻正磋商之中　此事關係重要　仰各省都督及民政長　查照各省地方情形　對於此項問題　如有意見　速爲電陳　以便核辦云

國會組織法起草●此次取消資格之議員　及自請辭職之議員　兩數總計　已達全院人數總額三分之二

女學工藝傳習所遷移廣告
啓者本所前設大佛寺敏公府今移東城錢糧胡同路北除將原班繼亦外並添招兩等小學女生八十名有志向學者到所報名取閱章程可也　所長夏潔五啓

吉房出售　住房壹所座落在西四牌樓南西斜街北首路西柵欄門共房八拾餘間內有花園馬號俱全有欲購者請至西四牌樓西羊市廣濟寺西隔壁毓元永絨線鋪面議

[illegible]

順治門外[illegible]三條[illegible]公司[illegible]

[illegible]街內　**實興樓新張廣告**

擇於舊曆十一月初七日　張本樓出辦南式酒席應時小賣各樣點心隨意便飯諸品名酒爆烤羊肉款式火鍋無不精美價值從廉務請各界諸公光顧是幸

本樓主人謹具

律師岑毓秀通啟

鄙人現經辭職改充律師如有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文件欲委任者逕至順治門內象房橋內觀音寺本事務所接洽可也

一時決難開議　故另行研究國會組織法　其組織之如何　總統府所接來電　主張頗不一致　令國務會議取決之　熊總理頗不願當此責任　二十八日總統府爲此事特開談話會一次　擬先責成法制局酌乎中國情形　參取美法院制　纂擬民國國會組織法草案　將來政治會議召集後　此案提交該會求其表決

●中央擬減之經費●財政部消息　熊總理以中央向來行政經費之力崇節儉　已少至每月六百萬元之數　現既實行減政　必須先由中央以爲各省之倡　昨特擬定將中央行政經費　飭由財政部列表以便斟酌刪減　刻聞財政部已將此表造成　探其內容分誌於下（一）由陸軍部每月支出各軍餉銀一百八十萬元（二）各軍直接向財政部支出之款　如拱衛軍禁衛各軍　共計每月四十八萬餘元（三）總統府經費及皇室經費共五十八萬餘元（四）京師警察費等三十餘萬元（五）大借款利息准備一百[illegible]九萬元（六）兩院經費三十萬元（七）各部行政經費六十萬元　以上除不由財政部支領各款並未列入　聞熊總理擬以但能減少者　概從儉節云

●幣制借款之抵押●幣制借款　久經磋商　尚未定議　聞與英法德三國先商抵押之款　熊總理之意　只能仍在鹽關兩項內設法　不足則以煙酒等稅補之　在三國方面以爲鹽務已抵押前次大借款　所有殘存鹽款　不能抵押此數　在政府方面　則謂煙酒雜稅　已有五百餘萬　所差僅七百餘萬　稅務司若無把握　豈肯輕於允許　現擬以加稅免釐之款　虛抵　未識五國團究能承認否也

美國加入五國團●幣制借款　日來磋商　尚無眉目　雖由担保品之不定　亦係該借款究未定有若干債權國也　前清幣制借款　原係四國　善後借款　則又爲五國　而美國脫離關係　現聞此次借款該國仍擬加入云

尊孔讀經之電文●廣州康有爲來電　略謂昔沛公草創　入魯而祀享太牢　漢宗尊聖　登堂而躬自下拜　頃歲俎豆停廢　紘誦斷絕　人無尊信　手足無措　四維不張　國滅堪憂　伏望明公親拜之廟　或就祈年殿尊聖配天　令所在長吏　春秋朔望　拜謁詞聖　飭下有司議令學校讀經　以厚風化而正人心等語　大總統閱悉後　已發交國務會議矣

●本京新聞●

預備專車●皇室總長世伯軒　因兩宮奉安　需用專車　日前函商交通周總長　請飭車站擇派車輛　並發給腰牌免票　聞已得周總長覆函　允備一切云

恭備道差●舊陰十六日　德宗景皇帝梓宮　徑行御路　已由皇室電飭泰甯鎮派兵　由梁格庄經過牛步店至口子門修墊御路　聞於六號即可工竣　以備派員查勘

慶祝活佛●本月三號爲章嘉活佛生日　政界各重要人物齊赴嵩祝寺拜壽　頗稱之、

美使出京●前署理美國公使衛理氏　於三號早八時　乘京奉火車出京回國、

日領來京●駐漢口日本領事芳澤氏　前天乘京漢快車來京　自到京後　除應晏會外　定於明日游覽各壇廟及頤和園等處

大學揭曉●日前教育部汪總長　擬將北京大學與北洋大學合併爲一　改爲國立大學　現已中止　故前月北京大學招考各科學生　昨已揭曉　計文科取錄范春譚等十四名　法科取錄關棠等六十五名　理科取錄張靜龕等六名　工科取錄李鉞等十一名　農科取錄王敬等五名　共一百零二名　另工科有備取六名

不忘舊恩●前清舊臣榮慶達壽等　因素受皇室重恩　銘感五中　定於奉安梓宮之期　赴陵行禮　以示不忘舊主之意

餉銀改期●財政部因款項支絀　巡警月薪改於五號　步營軍餉改於七號發放

員外被參●西陵泰陵員外郎文普　暨牛圈員外廣某　侵吞公款　不理官事　兼有特別嗜好　事爲該管大臣壽公奎公知悉　昨日上摺清皇室奏參文廣二人　原摺業以留中　聽候核辦

佛門敗類●十剎海廣化寺方丈清朗　已故靈山方丈之再傳弟子也　靈山工詩善畫　所接皆一時名流　故該寺香烟獨盛　清朗人亦識字讀經　厥後放浪形骸　不未大招物議　去歲四月十八日　忽娶曹老公觀後英房胡同劉姓女爲妻　其迎娶時　雖屬秘密結婚　不敢公然舉動　然一切禮節　悉用文明新式　清朗易僧服爲儒冠　託名張義福　外人不知者　方且羨爲才子佳人　一雙佳偶也　初娶時兩好無猜　伉儷甚篤　久則劉氏女偵知清朗底蘊　不免有所要挾　清朗無可如何　吞聲忍氣　惟有效菩薩之低眉而已　久而久之　劉氏女知清朗易與　益復無所忌憚　偶有不遂　動輒以登報聲張等語恐嚇　清朗忍無可忍　遂與姑母某氏商議　決意與之離婚　另娶他姓之女　姑娘計畫已定　尚未實行　然此時劉氏之門　已無清朗蹤跡矣　劉氏女疑清朗有異志　遂命人四處偵探　盡得其實　勃然大怒　即日手持婚書　前往中央佛教會聲冤　會中開會議決　具呈審判廳　將清朗劉氏一併送去　如何了結　尚有下文續誌　諸君休笑　和尚娶妻怪事也　娶妻之後又休妻　尤怪事中之怪事也　然據我所聞　則和尚娶妻休妻如清朗者　正不知有多少　彼清朗者　特不幸而發覺耳

招領馬匹●右營游緝隊　昨在永定門外二甲地方　撿得白馬一匹　守候多時　無人尋找　現已交隊招領　有丟馬的主兒　快去承認去吧

團勇盡職●陽歷十一月三十號午後四鐘　阜城門外校場口內　有四輛運煤的敞車　走至該處　致將一行路幼女闖倒　腿部軋傷　車夫如沒事一般揚鞭而去　後有南郊團勇　將車夫追獲　詢問幼女　據云姓賈　在北營房住居　經團勇將幼女抱在車上　一同送回伊家調治　若此團勇　可謂盡職

照常送信●郵差罷送　已誌昨報　聞郵政總局　現將起意上眞之人　一律革退　各支局信差　已然照常送信

訃聞

啓者舍弟銅鏡字於陰歷十月三十日巳時病故　謹擇於十一月初九日禪經送庫　初十日辰刻發引　茲因諸親友或有遷移　恐報不週　特此登報　諸希鑒諒　幸甚　期服兄銓林頓首　具幕設沙井胡同李宅

遺盧氏婦科　**[illegible]經平肝丸　化痞混元珠**　此二藥專治婦女經血不調　榮養血熱　赤白帶下　血崩血漏　子宮虛冷　久不受孕　肝鬱不舒　脾溫下注　陰痛陰癢　陰挺陰[illegible]　良藥二種　[illegible]內症外症皆治之　內服外用　確有奇效　誠乃婦科中便之良藥也　北京[illegible]門外[illegible]

樓
六月初九日號◀
戲
劉□升
朱幼芬
梅榮齋　李順亭　金少山
李鑫甫　合演
穆天王
◀子
姚佩蘭　陸鳳琴
王秀云　沈全奎
雙陽　遲月亭　劉順奎　小永春　傅少山
◎演興府　齊伐東
◀岳春林　楊長壽　演
◀飛眞校
樓上官客　頭等二等棹子
五元　八毛　六毛
◎（不加錢）

四誌前報◐前登私立公堂一節　三誌本報　今又據友人報告　李瀛洲被捕原因　係回教所控　前因教某甲趕羊從李某地邊經過　羊將該地的草食了少許　被該黨羽知覺　卽將某甲綁至大廟吊起責一并向某甲勒索洋一百二十元賠款　某甲被逼無法　只好應允　遂取保釋放　某甲將此事報告該遂觸衆怒　故在天津控告　其黨羽尚未拿獲　乃闖某等目無法律　大言法庭難以懲我　現又運該縣差役　賄以金錢　以免抄辦　咳　此等惡徒胆大包天　恐難脫離法網　嘔

●戲界軼聞●（瘦郎）

某客串謂譚鑫培曰　劉鴻昇與龔雲甫　皆伶界中之革命黨也　鑫培大笑

陳德霖曰　小丑之中　有名三雄者　一生一世未包頭未穿靴　此伶界中之所罕見

孫菊仙向無伶人習氣　其演堂會戲　往往帶胡紱　一時往某處演戲　因喉音不佳　顧語胡師曰　低一碼　胡師不顧　孫回顧曰　叫你低一碼　你這是什麼調　胡師大聲曰　此祖宗之調也　你唱罷　孫始其有異　勉強敷衍完場　次日己喉啞不能出聲矣　蓋是日拉胡琴之人　爲主人之親眷　怒其出言無故不聽其指揮也　菊仙經此挫折　厥後遇堂會時　出言異常謙和云

●命令●

大總統令

茲制定知事任用暫行條例公布之此令

教令第四十二號

知事任用暫行條例

第一條　各縣知事非依知事試驗暫行條例試驗及格或經保薦由部註冊者　各該地方民長官不得薦請任命

第二條　關於知事試驗暫行條例施行以前已經任命或未經任命之現任知事應由各該地方民政長官分期送部試驗　其未經試驗之現任知事一律改爲署理或代理仍限期送部試驗

第三條　前條規定之署理或代理知事不適用知事獎勵暫行條例之規定

第四條　試驗及格或經保薦註冊之知事依左列之程序行之　一　分發　二　回任

第五條　於本條例施行細則以內務部令定之

第六條　關於本條例之規定　各地方行政公署之薦任官適用之

第[illegible]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茲制定知事試驗暫行條例公布之此令

教令第四十三號

知事試驗暫行條例

第一條　知事依本條例試驗及格者任用之

第二條　凡年滿三十歲以上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知事試驗

一　在本國或外國大學或專門學校修法律政治經濟之學三年以上得有畢業文憑者

二　在本國或外國專門以上各學校或本國法政講習所修法律政治經濟之學一年半以上得有證明書並曾辦行政事務滿二年以上者

三　曾任簡任或薦任文官滿二年以上者

四　曾有與簡任或薦任文官相當之資格歷辦行政事務三年以上者

五　曾有與簡任或薦任文官相當之資格在本國或外國專門以上各學校或本國法政講習所法律政治經濟之學一年半以上得有證明書並曾辦行政事務滿一年以上者

六　不具前一二三四五各款資格而國務總理各部總長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特送試驗者

本條規定之簡任薦任文官凡曾任實缺或

書適用之有簡任或薦任文官相當之資格凡從前保薦補缺者適用之歷辦行政事務凡任差或署缺者適用第三條雖具前條第二至第五各款資格而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應知事試驗　一曾受褫奪公權處分尚未復權或受褫職處分後未滿二年者　二品行不端曾受紳民控訴查明屬實者　三虧欠公款尚未繳清者四侵蝕公款者　五年力衰弱不堪任事者　第四條知事試驗之次第如左　一甄錄試　一第一試　三第二試　四口試　第五條甄錄試之科目如左　一論文　第六條第一試之科目如左　一現行法令之解釋　國際條約之大要　第七條第二試之科目如左　一關於地方行政之策問　二設案之判斷　三草擬文牘　第八條口試之科目如左　一就地方民情風俗習慣設為問答　二就其經驗設為問答　第九條凡甄錄試落第者不得應第一試第一試第二試落第者不得應口試　第十條試驗之各科以平均滿六十分者為及格　第十一條及格之試驗平均滿八十分以上者為甲等七十分以上者為乙等六十分及六十分以上者為丙等　第十二條取列甲乙等者依知事任用暫行條例辦理取列丙等者送入官吏講習所肄業俟學有成績再行分發　第十三條知事試驗以試驗委員會行之　第十四條試驗委員會以左列各員組織之　一委員長一人　二主試委員無定額　三監試委員二人至四人　第十五條前條規定之委員長以內務總長任之　第十六條主試委員由內務總長於左列各員中開列經由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派充之　一各部次長參事司長　二院部所屬局長參事　但不具前三項資格而曾任地方官著有政績者亦得開列　第十七條監試委員由內務總長於左列各員中開列經由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派充之　一總檢察廳檢察官　二高等檢察廳檢察官　三地方檢察廳檢察官　第十八條關於試驗之預備及補助事宜由內務部辦理　第十九條知事試驗舉行日期由內務總長以部令定之　第二十條各部總長暨各地方最高民政長官認為有富於政事學識及政事經驗之人臚列事績特加保薦經由內務總長查明會同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核准者得免知事試驗　第二十一條依前條之規定而特加保薦者其保薦文內除開明姓名年歲籍貫外應列事項如左　一有何種政事學識須檢送其著述　二有何種政事經驗須列舉其成績　三關於品行才具之切實考語　第二十二條前條保薦人員內務總長於保薦文冊到部後核其事績相符彙交試驗委員會審查　前項審查以試驗委員過半數決定之如決定仍須試驗者不適用第二十三條之規定但得免其甄錄試　第二十三條經前條試驗委員會之審查後如決定其免試者由內務總長會同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核准　前項准免試驗人員由內務總長註冊幷於政府公報布告之　第二十四條應本條例之試驗及格者得任為行政公署之薦任官　第二十五條本條例之施行細則由內務總長以部令定之　第二十六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何炳庠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據直隸都督馮國璋呈稱統領准軍中路巡防步隊原任獨石口協副將李天保差次病故懇予優邮等語該統領宣力有年積勞逝世殊堪憫惜應准照陸軍中將例給邮以彰勞勤此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核覆伊犁鎮邊使擬以蒙庫泰補額魯特領隊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核覆寧夏將軍擬以崇文補驍騎校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二年十二月二日

浦洛

百
衛

男子依精為主　婦女依血為主　若精足血旺　體健心廣　百病不生　如男子腎精虛弱　婦女血虧血寒　則疾病立生　凡我國民患虛弱癆症者　必投服滋補藥品　因其身虛而不受　非但胸[illegible]脹滿　日久即作上火下寒　本醫生有[illegible]於此　揀選珍重藥品化煉成膏　[illegible]病按穴投貼　無不立奏奇效　主治列下

男子腎精虛虧　房勞過度　年老精衰　精冷精滑　遺精　先天不足　後天失調　虛損勞傷　[illegible]　眼花　耳聾耳鳴　心悸

製……膏
書常貼 培元保腎 填精補髓 助氣補血 專療虛損 實人身補品衛生之寶
藥也◉每張洋一元 每十張洋九元◉經售處 前門外觀音寺 華英大藥房
天津鍋店街 華英大藥房 並無別處代售 嚴防假冒

●時評●

◉對于法官免職之感言（夢夢生）

嗚呼 前日京師初級審判廳推事某 因文理多不明白而免官矣 夫膺法官者 非有專門學識 不足以應乎裁判 其在普通官吏 猶難以淺學者充之 況司法乎 若某某者 何不幸而遇如海如潮 文章巨手梁任公 又何幸梁任公 而偏為總長 舉發而罷斥之 非某某之不幸 乃政界之大幸也 由此以觀 恐他機關保無有如某某其人者 抑在上者未肯考察歟 抑亦各長官之學識不及梁任公歟 噫 吾於中國政界破涕為笑

◉新論語◉（天章）

烟客曰 烟而時抽之 不亦說乎 有土自印度來 不亦樂乎 不知而不慍 不亦善人乎 警學究曰 其為人也 浪嫖而好顧家者 鮮矣 不好顧家而好做事者 未之有也 娼門無本 本少而利多 浪嫖也者 其為娼之本歟 政客曰 狂嫖豪賭 闊矣人

官僚曰 吾日三省吾身 為己謀而不忠乎 與苞苴交而不信乎 贓不多乎 官僚曰 為一部之長 廢事而惰 濫用而避人 打牌以時 記者曰 主筆入則想 出則訪 迷而信 論說衆 而勸人 行有餘力 則以賣文 嫖友曰 在職業不竭其力 在家不見其身 與朋友談 謊而無信 雖曰未嫖 吾必謂之嫖矣 妓女曰 嫖客不擇則不醋 寵則不固 主竹槓 無敲不愛己者 槽則勿怕跳

◉西廂雜贈◉（夢夢生）

▲元來是苗而不秀 呸一個銀樣蠟槍頭 贈偉人

▲來時節依不依 僅由他 親不親 僅在您 贈政府與未來之國會員

▲四圍山色中 一鞭殘照裏 贈大使出洋

▲一遞一聲長吁氣 贈國民黨茶話會

▲半推半就 又驚又愛 贈辭勳位者

▲這叫做才子佳人信有之 贈文明結婚

◉信口開河◉

▲不做周方 瞞怨煞你個法聽和尚 贈運動家

▲若非他識人多 別一個怎退干戈 贈大總統平亂

◉我怕我想

▲我怕黨人再搗亂 我也想請大總統赦黨人

▲我看他們得高位 我也想拍大總統的馬屁

▲我看做強盜發財 我也想做一個政界穿窬

◉行文虛字譜◉（紫岩續稿）

而字已是一小轉 然而就是一大轉 若遇反正正了反 反正之間用雖然 顧字亦作然字用 俱是正反 反與正 獨是也是轉過來 最要留心察其縫 上是反說須正論 上是正說須反身 正轉宜用而不知 反用孰意以傳神 則字已便是直接 然則亦是項上說 接下順要看分明 否則非然乃反跌 蓋字本是小推原 何也卻是大推原 何也與蓋若連用 先作詰問又推原 實論方得用誠以（未完）